证券代码：000980　　证券简称：众泰汽车　　公告编号：2024-014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及核销部分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资产的议案》，公司 2023 年度需计提各类资产减值准备总额为 492,363,188.36 元，2023 年度核销各类资产原值为 32,108,701.34 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实际执行的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对公司及子公司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付账款、存货、其他非流动资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各项资产减值的可能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确定了需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同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等规定，对公司个别有确凿证据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付账款、其他非流动资产进行了核销。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情况

（1）2023 年度，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付账款、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等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总金额为 492,363,188.36 元，核销资产、转销金额为 32,108,701.34 元。具体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减值金额
应收票据	-203,561.06
应收账款	120,760,714.76
应收款项融资	394,520.46
其他应收款	12,111,983.18
预付账款	9,070,488.43
存货	7,309,684.31
固定资产	176,421,844.85
在建工程	57,218.56
无形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6,370,001.48
开发支出	160,070,293.39
合计	492,363,188.36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出现减值迹象的金额较大的主要应收账款进行逐项核查。收集的相关证据表明：客户因破产、吊销、注销、已严重失信无财产可供执行等主要原因导致长期挂账、催收无结果，公司预计无法收回相应款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对于该情形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单独评估信用风险。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为进一步加强资产管理，真实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款项进行清查，将部分经核实符合相关核销条件及规定的应收款项做坏账损失予以核销处理，具体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应收账款	23,686,467.29	无法收回
预付账款	1,248,697.89	无法收回
其他应收款	7,160,212.74	无法收回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323.42	无法收回
合计	32,108,701.34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的具体说明

1、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转回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203,561.06 元。

2、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迁徙率模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率，经测算，基于迁徙率模型计算出的预期信用损失率低于基于原账龄分析法比例确认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因此公司采用了更为谨慎的按原账龄分析法比例确认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本次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20,760,714.76 元。

3、应收款项融资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坏账准备 394,520.46 元

4、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

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预计预期信用损失率。本次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2,111,983.18 元。

5、预付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公司根据预付账款的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可收回性的预测，测算预付账款的减值准备金额，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9,070,488.43 元。

6、存货跌价准备计提

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和资产风险管理要求，定期对存货的市场需求、功能运用、存储质量等进行评估，以确保存货的有效使用。同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报告期末，公司根据存货的市场订单、市场价格、存货用途和周转使用等情况，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以预计售价扣除至完工将要发生的成本及相关的税费后确定可变现净值，并据此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金额。通过减值测试，公司本次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主要集中于原材料、半成品和库存商品，本期计提减值金额为 7,309,684.31 元。

7、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

对于无形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176,421,844.85 元。

8、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提

对于在建工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57,218.56 元。

9、开发支出坏账准备

对于开发支出，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160,070,293.39 元

10、核销资产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对部分明确表明无法收回的资产进行核销，合计金额为 32,108,701.34 元，不影响本期利润总额。

公司财务与业务部门建立已核销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备查账，继续全力追讨，保留以后可能用以追索的资料，继续落实责任人随时跟踪，发现对方有偿债能力将立即追索，不影响债权清收工作。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履行的审批程序

拟提请本次会议审议，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该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董事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资产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 2023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共计 492,363,188.36 元，核销资产 32,108,701.34 元，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是公司根据相关资产的实际情况并经资产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作出的，计提减值准备与核销部分资产的依据充分，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资产状况及经营成果，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与核销部分资产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同意公司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资产事项。公司计提减值准备事项及核销部分资产均经过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五、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部分资产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计提上述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共计减少 2023 年末各类应收款项净值 133,063,657.34 元，增加预付账款净值 9,070,488.43 元，减少存货净值 7,309,684.31 元，减少固定资产净值 176,421,844.85 元，减少在建工程净值 57,218.56 元，减少其他非流动资产净值 6,370,001.48 元，减少开发支出净值 160,070,293.39 元，综上，共计减少公司 2023 年度利润总额 492,363,188.36 元。2023 年度核销资产合计 32,108,701.34 元，不会对公司利润总额产生影响。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980　　证券简称：众泰汽车　　公告编号：2024-015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预计担保额度目前尚未发生，担保协议亦未签署，担保事项实际发生后，公司将按照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众泰汽车制造有限公司、湖南江南汽车制造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 70%，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本次预计的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0%。

一、拟担保情况概述？

1、为有效利用公司整体优势，为下属子公司创造良好的运营条件，根据公司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需求的实际情况，2024 年度公司拟预计提供不超过 15 亿元的担保，均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上述担保额度将滚动使用，公司任一时点的实际担保余额合计不超过本次审批的担保额度，已经履行完毕、期限届满或消灭的担保将不再占用担保额度。拟提请本次会议审议。

2、上述担保事项的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借款、融资租赁等融资或开展其他日常经营业务等，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抵（质）押担保等方式，担保期限按实际签订的协议履行。具体担保事项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签订相关合同，并根据各子公司的实际需求在符合相关规定的情况下对下属子公司间的担保额度进行合理调剂。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对外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1、总体担保额度情况

公司拟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金额进行了合理预计，预计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具体担保额度分配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亿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亿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2023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本公司	浙江众泰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100	82.28%	0	5	33.33%	否
本公司	湖南江南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100	96.31%	0	8	53.34%	否
本公司	合肥亿恒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	73.04%	0	2	13.33%	否
	合计	–	–	0	15	100%	

2、关于担保额度调剂

上表所列额度，为公司根据各子公司情况所预估的最高额度，后期公司可能根据各子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或建设情况，在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全资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上表所列示子公司、已设立的子公司及将来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之间在符合相关规定的情况下对担保额度进行调剂使用。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调剂事项实际发生时确定调剂对象及调剂额度。在上述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浙江众泰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介绍

名称：浙江众泰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浙江省永康市经济开发区北湖路 9 号

法定代表人：吴东林

注册资本：壹拾贰亿陆仟捌佰万元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784753017464X

成立日期：2003 年 08 月 01 日

营业期限：2003 年 08 月 01 日至 9999 年 09 月 09 日止

经营范围：轻型客车制造、销售汽车配件（不含发动机）、拖拉机配件、模具、钣金件、电机产品、五金工具、家用电器、仪器仪表（不含计量器具）、装饰材料（不含竹木材料、危险化学品）开发、制造、加工、销售；建筑材料（不含木竹材料、危险化学品）加工、销售；汽车、金属材料（不含危险物品）销售；汽车、汽车零部件、电子产品设计、研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被担保人相关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本公司持股比例：本公司持股永康众泰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康众泰”）100%，永康众泰持股浙江众泰汽车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泰制造”）100%，故本公司间接持股众泰制造 100%，众泰制造为本公司的全资二级子公司。

（3）众泰制造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 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6,392,854,605.37
负债总额	5,260,317,790.80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345,983,670.00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0.00
净资产	1,132,536,814.57
	2023 年 1-12 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69,795,548.09
利润总额	-100,435,453.90
净利润	-100,435,453.90

（4）众泰制造是失信被执行人，但对交易无影响。

2、湖南江南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介绍

名称：湖南江南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漓湘路 19 号

法定代表人：文硕

注册资本：叁亿贰仟壹佰叁拾叁万元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300732852209D

成立日期：2001 年 11 月 08 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研制开发、生产、销售、维修汽车及发动机和零部件；本公司产品的进出口经营业务；金属材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被担保人相关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本公司持股比例：本公司持股永康众泰 100%，永康众泰持股众泰制造 100%，众泰制造持股湖南江南汽车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南汽车”）100%，故本公司间接持股江南汽车 100%，江南汽车为本公司的全资三级子公司。

（3）江南汽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 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87,550,607.35
负债总额	1,143,720,802.80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744,754,956.84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0.00
净资产	43,829,804.55
	2023 年 1-12 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192,310.11
利润总额	-61,846,200.61
净利润	-61,846,200.61

（4）江南汽车是失信被执行人，但对交易无影响。

3、合肥亿恒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介绍

名称：合肥亿恒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天都路与汤口路交叉口

法定代表人：徐忠浪

注册资本：柒仟万元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23784927815P

成立日期：2006 年 02 月 22 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汽车和拖拉机配件、夹具、检具、钣金件、电机产品、五金工具、家用电器、仪器仪表、机械设备及零配件的开发、制造、加工、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汽车销售（除轿车）；经营进出品业务；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被担保人相关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本公司持股比例：本公司持股浙江深康汽车车身模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康车身”）100%，深康车身持股合肥亿恒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亿恒”）100%，故本公司间接持股合肥亿恒 100%，合肥亿恒为本公司的全资三级子公司。

（3）合肥亿恒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 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33,502,598.20
负债总额	170,555,497.15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57,500,000.00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净资产	62,947,101.05
	2023 年 1-12 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157,761,280.35
利润总额	1,283,508.98
净利润	1,283,508.98

（4）合肥亿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担保为拟担保授权事项，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将由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银行等贷款金融机构或其他金融机构共同协商确定，最终实际担保总额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对超出上述担保额度之外的担保，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被担保对象均为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绝对控制权，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且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是基于开展公司业务的基础之上，同时也是为支持公司下属子公司发展、拓宽子公司融资渠道，满足其生产经营活动的资金需求，有利于增强其综合实力，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鉴于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上述担保事项未提供反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目前，公司对下属子公司无担保。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违规担保的情形，亦无逾期对外担保累计金额、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980　　证券简称：众泰汽车　　公告编号：2024-017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情况概述

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927,331,772.08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为 -22,037,341,403.67 元，未弥补亏损为 5,802,367,160.94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收股本为 5,042,547,739 股，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二、亏损原因

2023 年，公司汽车整车复工复产后，整车业务仍处于恢复阶段，再加上受外部环境的影响，报告期内汽车整车产销量不大，销售收入总额较低。同时，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坏账准备等，因此公司 2023 年度整体业绩亏损。　　三、为弥补亏损公司拟采取的措施

2024 年，结合汽车行业发展趋势和众泰汽车当前实际情况，众泰汽车将以“产品电动化、资源聚焦化、需求市场化、管理一体化、品牌增值化”为理念，即以外部市场产品需求和内部需求市场化的结合为导向，以电动化产品为主体，聚焦外部差异化市场、聚焦内部资源，推进集团一体化管理为基础，提升新、旧品牌价值为目标，全面推进企业的复兴。

2024 年，为弥补亏损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

1、制定企业和产品发展战略规划

1.1 企业发展规划

2024 年，制定企业整体发展战略规划，包括战略方向目标、经营规划、产品规划、投资项目规划和业务规划等。

根据发展规划分解为年度经营计划，各职能板块分解落实业务规划，建立过程监督机制和年度考核机制推出规划的落实。

1.2 产品发展规划

基于企业发展战略规划制定公司的产品规划，制定 2024 年开始未来五年的产品规划。

2、加大新产品开发力度

众泰汽车的新品开发要基于自身资源，挖掘既往沉淀，以众泰已经研发的产品为基础，结合行业电动化、智能化的发展趋势，重新优化产品开发方案。遵循“速度快”、“投入低”、“风险小”的原则，力争一年半左右逐步推出新产品。

2024 年全面推进多款新产品开发工作，计划启动 2 款以上全新产品和 2 款以上改款产品的研发工作。新能源和传统燃油车型同时推进，新能源主打国内市场，燃油车面向国际市场，构建产品投放的梯队格局，支撑企业的持续发展。

3、优化组织架构和人力资源配置

由于一直未能全面恢复企业的生产经营，集团的组织架构和人力配置目前仍以最精简化为主。2024 年，达成全年的经营目标需要集团全面结合当前汽车“四化”趋势及行业标杆企业，有针对性对组织架构进行优化，强化规划、研发、市场、供应链、融资等部门的建设。人力资源配置方面，除增加整车生产操作工人外，重点在产品研发核心骨干、国内国际市场开发、制造和质量管理、供应链整合采购等方面加大力引进高端、能够创造价值的核心人员。同时对集团内部人员进行优化调整，对不能创造价值的人员进行妥善调整安排。

4、加大市场开发力度

重新构建市场推广、产品销售和渠道网络，2024 年将增设驻外大区、销售运营、渠道市场等多个部门，组建新的销售团队。渠道方面，下沉市场开发新的网络渠道，恢复运营部分原有优质经销商，开发组建四个大区的实体销售网络。线上营销方面，多渠道多平台加大推广数字化营销，全面搭建电商、投放垂媒等平台，通过 APP、公众号、网红视频媒体等各类网络平台构建全方位数字营销模式。

国际市场将重点深耕 2023 年度已开发的多个海外国家市场，力争形成稳定的有一定销售量级的合作关系。优化市场开发模式，不完全依靠代理商，投入人力物力资源主动“走出去”，开拓并掌握国际市场。

5、重点推进融资工作

企业各项业务的开展，资金是首要前提，2024 年融资工作是公司工作的重中之重。目前已完成融资计划的编制，根据短期、中期和长期融资计划的时间表开展专项推进工作。

6、供应链优化

2024 年，借助年度产品销量大幅提升和多个新产品启动开发的契机，全面解决、优化现有供应商体系存在的价格高、账期短、信心不足、抱怨多等问题，对现有供应链进行全面优化，重点通过重新导入、二供开发、阶梯价格谈判等措施实现供应商的“提质降价”。同时适时研判启动重点零部件的整合或自制工作，全面缩小当前众泰汽车与行业标杆整车企业在供应链系统存在的巨大差距。

7、品牌推广

依托以产品为核心驱动，聚焦“新内容、新渠道、新受众”引领，构建技术 + 服务品牌的“一核三新两翼”战略，重点围绕产品打造“国民科技伙伴”、“为老百姓造车”的品牌标签，推进品牌和产品的推广，加强公关传播，全面扭转、提高品牌的美誉度，形成品牌效应和品牌核心价值。

8、加强内控建设、完善公司治理。不断完善公司三会一层运作，保证公司治理制度要求的科学性与规范性；不断健全完善内控体系，优化公司管理制度，提升规范化运作水平；不断加强风险防范意识，完善规范投权管理；不断加强风险管控，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的监督职能，确保公司稳定、健康、持续的发展。

四、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在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事实发生之日起 2 个月以内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

五、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980　　证券简称：众泰汽车　　公告编号：2024-019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 年 4 月 29 日，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财光华”）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用期为一年，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一家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拥有较强的实力和专业服务能力，具有丰富的审计经验，服务过众多上市公司，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及为公司提供高质量专业服务的能力。其为公司提供了财务审计服务，对公司经营状况、治理结构较为熟悉，在对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审计的过程中，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遵守会计师事务所的职业道德规范，客观、公正地发表了审计意见，履行了外部审计机构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为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等要求，保证公司审计工作衔接的连续性、完整性，经公司董事会综合评估及审慎研究，公司拟续聘中兴财光华担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财务及内控审计服务，聘用期为一年，并根据行业标准和公司审计工作的实际情况决定其报酬事宜。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3）历史沿革：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立于 1999 年 1 月，2013 年 11 月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中国会计师事务所行业中机构健全、制度完善、规模较大、发展较快、综合实力较强的专业会计服务机构。具有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核准的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总部设在北京，在河北、上海、重庆、天津、河南、广东、湖南、江西、浙江、海南、安徽、新疆、四川、黑龙江、福建、青海、云南、陕西等省市设有 35 家分支机构。

事务所的服务范围遍及金融、证券期货、电信、钢铁、石油、煤炭、外贸、纺织、物产、电力、水利、新闻出版、科技、交通运输、制药、农牧业、房地产等行业。为客户提供审计、税务、工程造价咨询和资产评估咨询等综合服务。为企业提供上市前辅导、规范运作及上市前、后审计服务，为企业改制、资产重组、投资等经济活动提供财务、税务、经济评价和可行性研究等。2023 年全国百强会计师事务所排名第 40 位。

（4）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万通金融中心 A 座 24 层

（5）业务资质：具有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核准的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

（6）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7）是否加入相关国际会计网络：是，2016 年加入 PKF 国际会计组织，并于 2017 年 9 月在北京成功举办以“携手共进，合作共赢”为主题的“一带一路国际投资高峰论坛”，会议吸引了五大洲多个国家和地区 PKF 国际会计组织成员所的高级合伙人和国内众多海外投资企业到会，进一步拓宽了国际化发展的新路子。2023 年 9 月，事务所联合南京市商务局、鼓楼区人民政府和 PKF 国际共同主办的 2023“数聚金陵 智领未来”南京市全球数字和专业服务商发展推介会。PKF 国际全球合伙人，全球数字和专业服务商代表共 200 余人参会，现场进行了重大项目签约，投资总额达 732 亿元。会上 PKF 国际设立 China Desk 全球服务机构，事务所首席合伙人姚庚春为全球 15 个国家和地区的工作站负责人授牌。未来，事务所将继续紧跟时代步伐，适应市场变化，利用自身全球网络优势，以“国际视野，本土经验”的理念为客户提供更高水平更高质量的服务。

（8）中兴财光华首席合伙人：姚庚春。

（9）中兴财光华 2023 年底有合伙人 183 人，截至 2023 年底全所注册会计师 824 人；注册会计师中有 359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截至 2023 年底共有从业人员 3091 人。

（10）2023 年事务所业务收入（未经审计）110,263.59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未经审计）96,155.71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未经审计）41,142.94 万元。2023 年出具 2022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数量 91 家，财务报表审计收费 10,133.00 万元，资产均值 159.39 亿元。主要行业分布在制造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建筑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等。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43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在投资者保护能力方面，事务所执行总分所一体化管理，以购买职业保险为主，2023 年累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8,849.05 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16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3、诚信记录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6 次、监督管理措施 25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纪律处分 0 次。57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6 次、监督管理措施 25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纪律处分 0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近三年签署 / 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汪小刚	2013 年 12 月	2017 年	2018 年	2020 年年报	众泰汽车
签字注册会计师	柴云清	2018 年 6 月	2016 年	2018 年	2023 年年报	美凯龙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许洪磊	2010 年 5 月	2008 年	2012 年	2020 年年报	众泰汽车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汪小刚先生和签字注册会计师柴云清先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许洪磊先生近三年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无因执业行为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也无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中兴财光华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中兴财光华审计服务收费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

2024 年公司的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2024 年度，中兴财光华公司审计费用预计不超过 300 万元，其中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不超过 24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不超过 60 万元。上述审计费用较 2023 年度无重大变化，2023 年度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整体费用为人民币 300 万元（其中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60 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审计委员会对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中兴财光华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拥有较为丰富的上市公司执业经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业务的工作要求，诚信状况良好，有利于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衔接的连续性、完整性，同意续聘中兴财光华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董事会进行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经核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从业资格、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符合公司及监管部门的要求，其在 2023 年度审计服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完成了与公司约定的各项审计业务。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衔接的连续性、完整性，我们一致同意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召开前对该事项进行了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经审核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业务的工作要求，有利于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中兴财光华在 2023 年度审计服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完成了与公司约定的各项审计业务，我们认为其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且诚信状况良好。

本次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衔接的连续性、完整性，我们一致同意公司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聘用期一年，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兴财光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聘用期一年。本次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生效日期

《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二）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四）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980　　证券简称：众泰汽车　　公告编号：2024-018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 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相关事宜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事项概述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实施 2024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计划，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授权期限为本次授权相关议案经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具体内容

（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二）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采用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方式，发行对象为符合监管部门规定的法人、自然人或者其他合法组织等不超过 35 名（含 35 名）的特定对象。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最终发行对象将根据申购报价情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票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

（三）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 80%（计算公式为：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 = 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 / 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